

2025-2026年度车辆保险服务招标

标段编码：NJQT2501154-01QF-GHa01

招标文件



招标人（招标代理）：[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加盖电子印章）

[2025-09-12](#)

目 录

招标文件	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投标人须知正文	15
开标一览表	24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5
评标办法前附表	25
评标办法正文	2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2
第五章 招标采购清单	39
第六章 图纸	51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52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59
封面	61
目录	59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63
(一) 投标函	63
(二) 投标函附录	64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65
三、联合体协议书 (如有)	66
四、投标保证金	67
投标减免缴纳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68
五、商务标文件	69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69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69
(附件) 企业相关证明证照文件	69
(附件) 企业资质	69
(附件) 企业证书	69
(附件) 企业信用管理档案	69
(二) 项目负责人资料表	70
项目负责人资料表	70
(附件) 基本信息	70
(附件) 资格证书	70
(附件) 社保	70
(附件) 业绩	70
(三)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71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71
(附件) 基本信息	71
(附件) 资格证书	71
(附件) 社保	71
(四)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72
(五)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7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73
(附件) 企业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74
(附件) 项目负责人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74
(附件) 企业获奖情况	74
(附件) 项目负责人获奖情况	74
(六)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75

(七) 近3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	76
(八) 近3年财务状况表	77
近3年财务状况表	77
(附件) 财务状况	77
(九) 资格审查其他资料	78
六、经济标文件	79
七、技术标文件	80
八、其他资料	81
第九章 其他	8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市交易中心) 2025-2026年度车辆保险服务招标公告

标段编码: NJQT2501154-01QF-GHa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2025-2026年度车辆保险已由南京玄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2025-2026年度车辆保险 (项目审批文号:20250616) 批准建设, 项目业主为南京玄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资金来自国有(政府投资), 项目出资比例为国有(政府投资):100.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人为南京玄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现对该项目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负责本工程的招标事宜。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建设地点: 玄武区
- 2.2 招标范围: 2025-2026年度车辆保险
- 2.3 计划工期: 365日历天
- 2.4 合同估算价: 1,903,000.00元
- 2.5 工程规模: 2025-2026年度车辆保险
- 2.6 工程类型: 其他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 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的财务报表, 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 1) 缴纳税收的凭证; 2) 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依法享受免缴、缓缴的, 提供证明材料; (4)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根据履行项目合同需要,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5) 投标人拟委派的授权委托人为本单位正式职工, 须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近三个月(2025年6月至2025年8月)中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加盖社保公章或具有可验证的二维码(或验证码)】; (6) 投标人若为独立法人, 须具有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保险许可证(提供证书扫描件); 投标人若为经独立法人授权经营分支机构, 须具有保险许可证且得到总公司的书面授权(提供证书和授权书扫描件(格式自拟))。

3.2 本次招标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免费获取；

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选用：“宁易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网址）：<http://njggzy.nanjing.gov.cn/njweb/login.html>。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10-09 14:00:00](#)；

5.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投标人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

5.3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资格审查办法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

7. 评标方法

7.1 本标段采用的评标办法：[公开招标综合评估法](#)；

是否两阶段评标： 否 ；

是否评定分离： 否 ；

7.2 具体评标办法：

详细评审				
条款号	量化因素	量化标准		
2.3.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1) 投标报价：30.00 分 (2) 技术标：40.00 分 (3) 商务标：30.00 分 (4) 其他：0 分		
2.3.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自行提供报价打算法，如下，		
2.3.3 (1)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	①机动车报价：本次招标，以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评标价的平均值为基准价，基准价为价格分的满分，即25分，投标人的评标价每高于基准价1%扣0.2分，每低于基准价1%扣0.1分，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不足1%按内插法计算。 ②非机动车及工程机械车辆报价：本次招标，以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评标价的平均值为基准价，基准价为价格分的满分，即5分，投标人的评标价每高于基准价1%扣0.2分，每低于基准价1%扣0.1分，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不足1%按内插法计算。		
2.3.3 (2)	技术标评分标准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实施方案进行	方案非常详实、专业、可行的得15分；	15.00

		<p>综合评分 (0~15.00)</p> <p>方案详实、专业、可行的得11分； 方案合理、可行的，满足服务需求的得7分； 方案基本满足的得3分； 无相关内容不得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对保险承保理赔服务计划及承诺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0~15.00)</p> <p>计划及承诺非常详实、专业、可行的得15分； 计划及承诺详实、专业、可行的得11分； 计划及承诺合理、可行的，满足服务需求的得7分； 计划及承诺基本满足的得3分； 无相关内容不得分。</p>	15.00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增值、特色服务及其他优惠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0~10.00)</p> <p>措施非常详实、专业、可行的得10分； 措施详实、专业、可行的得7分； 措施合理、可行的，满足服务需求的得4分； 措施基本满足的得1分； 无相关内容不得分。</p>	10.00												
汇总规则：分项汇总，直接求平均															
2.3.3 (3)	商务标评分标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评审因素</th> <th>评分标准</th> <th>分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 <p>服务网点 (0~10.00)</p> </td> <td>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在项目所在地经营网点、服务网点进行综合打分，设有5个服务网点得基本分5分，超过5个以上分支机构或服务网点，每增加一个加1分，满分10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分支机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公章，提供不全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p> </td> <td>10.00</td> </tr> <tr> <td> <p>偿付能力充足率 (0~5.00)</p> </td> <td> <p>按2024年度偿付能力充足率进行评审：偿付能力高于200%(含)得5分；偿付能力高于150%(含)但低于200%得3分；偿付能力高于100%(含)但低于150%得1分；偿付能力低于100%得0分。 (以经审计的2024年度报告中的相关内容为准，数据以2024年度任一季度最高值为准。)</p> </td> <td>5.00</td> </tr> <tr> <td> <p>承保经验 (0~10.00)</p> </td> <td> <p>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至今，车险项目承保经验：年度保费规模在100万元以上，每提供一份得2.5分，满分10分。同一客户不同年份项目只计算一次分数。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保险合同或保险单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如为首席承保，需提供共承保协议)</p> </td> <td>10.00</td> </tr> </tbody> </table>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p>服务网点 (0~10.00)</p>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在项目所在地经营网点、服务网点进行综合打分，设有5个服务网点得基本分5分，超过5个以上分支机构或服务网点，每增加一个加1分，满分10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分支机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公章，提供不全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p>	10.00	<p>偿付能力充足率 (0~5.00)</p>	<p>按2024年度偿付能力充足率进行评审：偿付能力高于200%(含)得5分；偿付能力高于150%(含)但低于200%得3分；偿付能力高于100%(含)但低于150%得1分；偿付能力低于100%得0分。 (以经审计的2024年度报告中的相关内容为准，数据以2024年度任一季度最高值为准。)</p>	5.00	<p>承保经验 (0~10.00)</p>	<p>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至今，车险项目承保经验：年度保费规模在100万元以上，每提供一份得2.5分，满分10分。同一客户不同年份项目只计算一次分数。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保险合同或保险单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如为首席承保，需提供共承保协议)</p>	10.00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p>服务网点 (0~10.00)</p>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在项目所在地经营网点、服务网点进行综合打分，设有5个服务网点得基本分5分，超过5个以上分支机构或服务网点，每增加一个加1分，满分10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分支机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公章，提供不全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p>	10.00													
<p>偿付能力充足率 (0~5.00)</p>	<p>按2024年度偿付能力充足率进行评审：偿付能力高于200%(含)得5分；偿付能力高于150%(含)但低于200%得3分；偿付能力高于100%(含)但低于150%得1分；偿付能力低于100%得0分。 (以经审计的2024年度报告中的相关内容为准，数据以2024年度任一季度最高值为准。)</p>	5.00													
<p>承保经验 (0~10.00)</p>	<p>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至今，车险项目承保经验：年度保费规模在100万元以上，每提供一份得2.5分，满分10分。同一客户不同年份项目只计算一次分数。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保险合同或保险单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如为首席承保，需提供共承保协议)</p>	10.00													

			或其他同等效力文件加以证明； 以上材料须加盖公章，否则不予 计分。)	
		风险综合评级 (0~5.00)	评委根据投标人在2024年度风险 综合评级等级进行综合打分，获 得“AA”类及以上得5分，获 得“A”类的，得3分；获 得“B”类及以下的，得1分。 (提供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 员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发布的数据为准或中国银保监会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监管信息系统公布数据的系统截 图为准(加盖投标人公章)，数 据以2024年度任一季度最高等级 为准，否则不得分。)	5.00
		汇总规则：分项汇总，直接求平均		
2.3.3(4)	其他评分标准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等媒介上发布。

9. 其他

9.1 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招标文件载明的“南京智能开标大厅”网址，按系统提示完成开标流程。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9.2 本项目为“宁易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项目，各投标人需注意以下事项：

(1) 投标人须下载并安装“南京公共资源交易CA互联互通助手(新)”。

下载地址：<https://njggzy.nanjing.gov.cn/njweb/jyfw/079004/downloadcenter.html>

(2) 投标人须在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登记企业相关信息。

登录地址：<http://49.77.204.17:7082//jsztk/#/login?redirect=%2F>

(3) 投标人需登录“宁易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参与投标，网址为：

<http://njggzy.nanjing.gov.cn/njxm-prod/gdebs-login-web/login>

(4) 投标人需登录南京智能开标大厅(新系统登录)参与开标活动，网址为：

http://njggzy.nanjing.gov.cn/BidOpening/online_bidding_platform/login

(5) 投标人需通过以下地址下载“‘宁易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http://njggzy.nanjing.gov.cn/njweb/jyfw/079004/downloadcenter.html>

9.3 为避免投标单位因解密失败造成无效投标的情形，投标工具提供预解密功能，以验证递交的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效。操作注意事项如下：

(1) 预解密过程中，如出现异常问题，请联系投标工具公司进行排查处理。

(2) 投标文件递交后，可能会存在文件撤回重新制作上传的情况，请务必每次重新上传后，下载最新的文件进行预解密验证。

(3) 如投标文件递交后未进行文件预解密验证，可能会存在开标过程中因文件无法解密被退回处理的风险，后果需自行承担。

9.4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1) “宁易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及投标工具联系电话：025-69088960-7-2

(2) 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025-83668675（工作时间：工作日8:30-18:00）

(3) 南京智能开标大厅联系电话：400-998-0000、025-68505877、68505828

(4) 国信CA联系电话：025-68505679

(5) CFCA联系方式：18061882568、4001662366

9.5 其他说明：[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南京玄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玄武区东方城48号骐谷产业园	地址：	南京市清江南路18号鼓楼创新广场D栋1001室
联系人：	翟嫣然	联系人：	阮真真
电话：	15050582839	电话：	15950598326

招标采购监督部门及电话：[国企采购自行监管（电话：/）](#)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正文内容相抵触的，以正文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南京玄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玄武区东方城48号骐谷产业园 联系人： 翟嫣然 电话： 1505058283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清江南路18号鼓楼创新广场D栋1001室 联系人： 阮真真 电话： 15950598326
1.1.4	项目名称	2025-2026年度车辆保险
1.1.5	建设地点	玄武区
1.2.1	资金来源	国有（政府投资）
1.2.2	出资比例	国有（政府投资）:100.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2025-2026年度车辆保险
1.3.2	服务期	365
1.3.3	质量标准（技术性能指标）	满足服务要求及甲方需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u>(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u></p> <p><u>(2)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4年度的财务报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u></p> <p><u>(3)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1) 缴纳税收的凭证；2) 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享受免缴、缓缴的，提供证明材料；</u></p> <p><u>(4)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根据履行项目合同需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u></p> <p><u>(5) 投标人拟委派的授权委托人为本单位正式职工，须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近三个月 (2025年6月至2025年8月) 中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加盖社保公章或具有可验证的二维码 (或验证码)】；</u></p> <p><u>(6) 投标人若为独立法人，须具有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保险许可证 (提供证书扫描件)；</u></p> <p><u>投标人若为经独立法人授权经营分支机构，须具有保险许可证且得到总公司的书面授权 (提供证书和授权书扫描件 (格式自拟))。</u></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u>2025-09-24 17:00:00</u>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u>2025-09-24 17:30:00</u>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5-09-24 17:00:00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5-10-09 14:00:00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2025-09-24 17:30:00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2025-09-24 17:30:00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3.3.1	投标有效期	90 天
3.2.3	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最高投标限价： 1,903,000 最高投标限价计算方法： 机动车161辆最高限价170.3万元；非机动车157辆、工程机械车辆8辆最高限价20万元。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费率 具体详见第五章招标采购清单。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0元 投标保证金形式： 现金 支票 银行保函 保险保单 担保保函 信用承诺 是否委托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代退： 是

		<p>投标保证金提交账号</p> <p>户名名称：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江东中路支行 银行账号：320006613018010009990 银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一楼大厅交通银行江东中路支行</p> <p>办理流程：</p> <p>(1) 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当从本单位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人需登录江苏省公共资源服务平台（南京市），凭缴纳码关联到账信息与投标项目信息，无须随投标文件上传缴款凭证。</p> <p>(2) 以纸质保函（保险）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须将纸质保函（保险）扫描件编入投标文件对应位置，并将纸质保函（保险）原件提交至上述银行办理收讫手续。</p> <p>(3) 以电子保函（保险）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通过出函机构自行办理的，投标人须将电子保函（保险）数据文件上传至投标文件对应位置，无须在江苏省公共资源服务平台（南京市）提交；通过江苏省公共资源服务平台（南京市）/宁企通惠企综合服务平台/南京市融资信用服务平台“投标电子保函服务专区”在线办理的，开标前须在江苏省公共资源服务平台（南京市）进行提交。</p> <p>(4) 以信用承诺方式替代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签署信用承诺书，随投标文件一同提交。</p> <p>(5) 投标保证金退还节点如下：非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起5日内退还；第二、三名中标候选人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出起5日内退还；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日内退还，招标人未书面通知交易中心合同签订时间的，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35日内退还。在以上退还节点前，招标人可书面通知交易中心提前退还或延迟退还。</p> <p>注：实行减、免投标保证金的项目，按《关于实行差异化缴纳投标保证金降低招标投标交易成本的通知》执行。</p>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不要求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度要求	不要求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不要求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投标文件应递交至南京市招标投标交易系统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南京智能开标大厅（网址： https://njggzy.nanjing.gov.cn/BidOpening/online_bidding_platform/login ）。
5.2	开标程序	开标程序为： （1）公布投标人名单；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其投标文件； （3）招标人对未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进行退回； （4）由招标人（招标代理）随机抽取评标相关参数（如有）； （5）公布开标结果； （6）投标人提出异议或咨询（如有）； （7）招标人在线答复投标人提出的异议或咨询（如有）； （8）开标结束。 投标人解密时间： 公布投标人名称后 60 分钟以内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u>0</u> 人，专家 <u>5</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u>/</u> 从招标人提供的评委候选人名单中随机抽取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7.3.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 <u> / </u> 履约担保的金额： <u> / </u>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3	技术标要求	暗标： <u> 不采用 </u> 横向暗标： <u> 不采用 </u> 具体要求： <u> / </u>
<u>10.4</u>	<u>本项目公证费由中标单位承担，投标人需综合考虑进行投标报价。</u>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工期（服务期、交货期）和质量标准（技术性能指标）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负责人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与本招标项目其他投标人代理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投标；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报价清单或发包人（委托人）要求；（如有）
- (6) 图纸或发包人提供的资料；（如有）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如有）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如有）

根据本章第1.10款、2.2款和2.3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内容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本招标文件中书面形式指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送和接受的且可被该系统识别的数据文件，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由招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疑问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及时登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澄清后的招标文件，未按澄清后的招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文件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否决。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应及时登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未按澄清和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文件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否决。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 投标保证金（如有）；
- (5) 报价清单；（如有）
- (6) 商务标文件；
- (7) 技术标文件；（如有）
- (8) 资格审查资料；
- (9) 定标资料；（如有）
- (10) 其他资料。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报价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报价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

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按投标人须知要求附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材料，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按投标人须知要求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按投标人须知要求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5.1项至第3.5.4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上述资料投标人应从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中选择相应扫描件编入投标文件相应位置，投标人有义务核查投标资料的有效性和真实性，如存在扫描件无效、不清晰、不完整等情形的，投标人应及时更新相关资料，并重新制作并上传投标文件。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

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服务期、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标准（技术性能指标）、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函、授权委托书、承诺书加盖使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可以接受的数字证书加盖的电子签名。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潜在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签名、加密、递交投标文件。签名和加密必须使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可接受的数字证书。“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申请人均应使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可识别的数字证书加盖申请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向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逾期上传投标文件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4.2.4 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递交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1.2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要求：见前附表须知。

5.2 开标程序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程序进行开标。

5.3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

5.3.1 未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5.1.2“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要求”参加开标的；

5.3.2 未能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成功解密的。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适用于非评定分离项目）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1 定标方式（适用于评定分离项目）

7.1.1 采用评定分离项目，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准备定标材料。

7.1.2 定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方案，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择优确定中标人，并向招标人提交定标报告。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3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4)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

(5)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重新招标的情形。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建设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开标一览表

2025-2026年度车辆保险开标记录表

项目名称：2025-2026年度车辆保险

标段名称：服务

标段编码：NJQT2501154-01QF-GHa01

评标相关参数：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投标保证金账户	投标保证金应缴金额(元)	投标保证金实缴金额(元)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	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	解密情况	项目负责人	服务期限(日历天)
1											
2											
3											
4											
5											
6											
7											
8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

行政监督：

开标地点：

见证人：

公证机构：

第三章 评标办法

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2.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电子签名	投标文件电子签名符合第二章4.1.1的要求
		投标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授权委托书（如有）	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
		暗标形式评审（如有）	暗标编制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2.2.2	资格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授权委托人社保缴费证明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保险许可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投标人资格其他条件审查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
2.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及项目需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详细评审			
条款号	量化因素	量化标准	
2.3.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1) 投标报价：30.00 分 (2) 技术标：40.00 分 (3) 商务标：30.00 分 (4) 其他：0 分	
2.3.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自行提供报价打分算法，如下，	
2.3.3 (1)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	①机动车报价：本次招标，以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评标价的平均值为基准价，基准价为价格分的满分，即25分，投标人的评标价每高于基准价1%扣0.2分，每低于基准价1%扣0.1分，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不足1%按内插法计算。 ②非机动车及工程机械车辆报价：本次招标，以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	

		人评标价的平均值为基准价，基准价为价格分的满分，即5分，投标人的评标价每高于基准价1%扣0.2分，每低于基准价1%扣0.1分，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不足1%按内插法计算。		
2.3.3 (2)	技术标评分标准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0~15.00)	方案非常详实、专业、可行的得15分； 方案详实、专业、可行的得11分； 方案合理、可行的，满足服务需求的得7分； 方案基本满足的得3分； 无相关内容不得分。	15.0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对保险承保理赔服务计划及承诺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0~15.00)	计划及承诺非常详实、专业、可行的得15分； 计划及承诺详实、专业、可行的得11分； 计划及承诺合理、可行的，满足服务需求的得7分； 计划及承诺基本满足的得3分； 无相关内容不得分。	15.0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增值、特色服务及其他优惠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0~10.00)	措施非常详实、专业、可行的得10分； 措施详实、专业、可行的得7分； 措施合理、可行的，满足服务需求的得4分； 措施基本满足的得1分； 无相关内容不得分。	10.00
汇总规则：分项汇总，直接求平均				
2.3.3 (3)	商务标评分标准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服务网点 (0~10.00)	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在项目所在地经营网点、服务网点进行综合打分，设有5个服务网点得基本分5分，超过5个以上分支机构或服务网点，每增加一个加1分，满分10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分支机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公章，提供不全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10.00
		偿付能力充足率 (0~5.00)	按2024年度偿付能力充足率进行评审：偿付能力高于200%(含)得5分；偿付能力高于150%(含)但低于200%得3分；偿付能力高于100%(含)但低于150%得1分；偿付能力低于100%得0分。 (以经审计的2024年度报告中的相关内容为准，数据以2024年度任一季度最高值为准。)	5.00

		<p>承保经验 (0~10.00)</p>	<p>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至今，车险项目承保经验：年度保费规模在100万元以上，每提供一份得2.5分，满分10分。同一客户不同年份项目只计算一次分数。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保险合同或保险单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如为首席承保，需提供共承保协议或其他同等效力文件加以证明；以上材料须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计分。)</p>	10.00
		<p>风险综合评级 (0~5.00)</p>	<p>评委根据投标人在2024年度风险综合评级等级进行综合打分，获得“AA”类及以上得5分，获得“A”类的，得3分；获得“B”类及以下的，得1分。 (提供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数据为准或中国银保监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监管信息系统公布数据的系统截图为准(加盖投标人公章)，数据以2024年度任一季度最高等级为准，否则不得分。)</p>	5.00
<p>汇总规则：分项汇总，直接求平均</p>				
2.3.3(4)	其他评分标准	/		
2.5.2	竞争性判断	有效投标少于3名时，评标委员会作出是否具备竞争性判断，如具备竞争性，可继续推荐中标候选人。		
4.3.2	定标方法	/		
<p>综合评估法综合评分相同且报价相同时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确定方法：<u>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高低顺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综合排名第一名的投标人确定为中标人。</u></p>				
<p>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p>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估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3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7.1款规定的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方法排序推荐。

2. 评审标准

2.1 评标入围（如采用）

2.1.1 投标文件存在评标入围及评标办法前附表所列情况之一的，不再进行后续评标。

2.2 初步评审标准

2.2.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3.1 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3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准备

3.1.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推举产生。评标委员会成员应签署《评标声明书》，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守评标纪律和其他评标有关规定。

3.1.2 招标人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与评标有关的工程项目信息和资料，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不得带有不公正、影响或排斥某些投标人的情况。

3.1.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独立研读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存在的问题的处理应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决定。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但澄清、说明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实质内容。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2.1项、2.2.2项、第2.2.3项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且符合下列条款的予以否决：

（一）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合法有效电子签名；

- (二) 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的；
- (三)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 (四)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 (五) 除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外，项目负责人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 (六) 组成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 (七) 在同一招标项目中，联合体成员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 (八) 联合体成员与资格预审确定的结果不一致的；
- (九) 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或者招标人设置的投标限价的；
- (十)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十一)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 (十二)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 (十三)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十四)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 (十五) 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 (十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制作过程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 (十七)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十八) 技术标文件存在明显技术方案错误、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要求的；
- (十九) 投标文件关键内容模糊、无法辨认的。
- (二十) 经批准的其他要求（详见前附表2.2.3）。

补充的否决条款：

- 1. 投标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暂估价、暂列金额及甲供材料价格不一致的；
- 2. 投标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与招标文件明确列出的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或计算基础不一致的；
- 3. 投标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与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不一致的（措施项目增项除外）。

投标文件中的材料不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 3.5条款要求的，评委会应按上述第三款予以否决。

3.3 详细评审

3.3.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3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各项分值计算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1) 按本章第2.3.3（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3.3（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3.3（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评分计算出得分C

(4) 按本章第2.3.3(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评价评分计算出得分D

3.3.2 评分分值B的计算应按评标办法前附表要求汇总并计算得分；

3.3.3 投标人得分=A+B+C+D。

3.3.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时明显低于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5 评标结果

3.5.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适用于综合评估法）。

3.5.2 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7.1.1款规定，推荐相应的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 采用“评定分离”的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7.1.4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但不少于3人时，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当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少于3名时，评标委员会作出是否具备竞争性判断，如具备竞争性，可继续推荐中标候选人。

3.5.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3.6 评标争议处理

3.6.1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应独立评审，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6.2 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全体成员共同确认的重大事项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应进行表决。表决事项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超过半数以上同意视为有效，表决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表决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

3.6.3 本评标办法中需要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共同确认的重大事项是指：

(1) 按本章3.2条款否决该投标人的投标的；

(2) 按本章3.3条款投标做废标处理的或投标人有关资格、业绩等认定的；

(3) 按本章3.4条款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 其他有可能影响评标结果、可能对投标人产生不公、或者可能影响招标人利益的。

3.6.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书面决议或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应当书面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拒绝在书面决议或评标报告上签名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书面决议或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做出说明。

3.6.5 评标委员会形成的最终评审结论，应能体现大多数评委的评审意见，如有超过二分之一的评委提出异议的，应当当场重新评审。

4. 定标方法（适用于评定分离项目）

4.1 中标候选人确定方法

4.1.1 当合格投标文件数大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7.1.4款规定的数量时，按投标人的综合评分由高至低，推荐规定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4.1.2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因异议或投诉，取消相应中标候选人的资格后，招标人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7.1.4规定，采用继续定标，招标人继续定标。采用组织原评标委员会重新评审补充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组织原评标委员会重新评审补充推荐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小于三家时，评标委员会做出是否具备竞争性判断，如具备竞争性，可继续推荐中标候选人。

4.2 定标委员会

4.2.1 定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按相关要求组建，代表招标人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进行评审，人员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定标委员会组长在定标会上推荐产生。

4.2.3 招标人在定标前可以介绍项目情况、招标情况、清标及对投标人或者项目负责人的考察、质询情况；招标人可以邀请评标专家代表介绍评标情况、专家评审意见及评标结论、提出注意事项。定标委员会委员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专家提问。

4.2.4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参与本项目的定标工作。

4.2.5 招标人组建定标监督小组，对定标过程进行见证监督。

4.3 定标方法

4.3.1 定标委员会成员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方法和定标因素进行定标，具体定标方法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3.2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且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采用原定标标准和方法，由原定标委员会在中标候选人名单中重新确定中标人并公示。其他中标候选人与招标人预期差距较大，或者对招标人明显不利的，招标人可以重新招标。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025-2026 年度车辆保险合同

(参考格式，本合同内容条款在正式签署前可具体补充细化，仅
做参考，最终合同以招标人审查通过的版本为准)

项目编号 : _____
项目名称 : 2025-2026 年度车辆保险
甲 方 : _____
乙 方 : _____
签订日期 : _____

甲方：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 2025-2026 年度车辆保险的各类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2、服务内容：乙方为甲方车辆提供保险服务，以及相关伴随、增值服务。

3、保险险种和赔偿限额：

1) 乙方将在以下保险险种中按甲方要求签订机动车辆保险单：(标有“*”号的属于必保险种)

(一) *车辆损失险；

(二) *交强险；

(三) *第三者责任险；

(四) *车上责任险；

(五) *起重、装卸、挖掘车辆损失扩展条款；

注：161 辆机动车中的 50 辆机动车的保额由不低于 100 万元涨到不低于 200 万元，详见招标文件。其余的 111 辆机动车的保额均保持不低于 100 万元。

2) 工程机械险：

险种	保额	备注
工程机械设备综合保险	按车辆购置价值	
附加碰撞、倾覆保险	按车辆购置价值	
附加第三者责任保险	累计赔偿限额及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万元	

3) 非机动车辆 (137 辆非机动车) 第三者责任保险：本保单每车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万元，每车累计赔偿限额 万元。

如甲方有特殊情况需增加投保金额、险种的，双方协商一致后再办理增加投保金额、险种的投保手续。

4) 20 辆非机动车 (人力三轮车)

(一) *交强险；

(二) *第三者责任险 (不低于 30 万元)。

4、服务范围：车辆清单详见附表，甲方需求保险的车辆包括但不限于附表内车辆，如甲方需新增被保险车辆，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办理投保手续。

5、服务期限，本期合同自 年 月 日- 年 月 日止。

6、其他：如甲方有特殊情况需增加投保金额的，双方协商一致后再办理增加投保金额的投保手续。如甲方有特殊情况需增加险种的，双方协商一致后再办理增加险种的投保手续。乙方应对甲方的报废车辆及时办理退费手续。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乙方严格执行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交强险费率方案、中国保险行业协会机动车商业保险示范条款。交强险费率遵循国家统一浮动标准，商业险遵循江苏省商业车险综合改革后的费率规则(自主定价系数:_____); 非机动车及工程机械车辆投标报价为_____元。根据甲方实际投保车辆结算保险费，甲方被保险车辆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车辆清单》的车辆，新增车辆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办理车辆保险。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招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中标人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 (5)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乙方保证

乙方保证具备合法的保险资质以及有能力履行本合同约定的车险服务。

第五条 售后服务

-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 2、售后服务：同投标文件

第六条 操作方式

1、甲方提供投保车辆信息，选择投保险种及附加险，填写投保单(乙方提供)，盖章确认。

2、乙方在收到甲方确认的投保单及相关附件资料当日，应立即报价，并由乙方明确的相应业务联系人将缴费通知书送交甲方，甲方确认无误后，将保险费支付至乙方账

户。保费到账后，由乙方业务联系人将保单或电子保单送交或下载发送于甲方。

3、甲乙双方为方便日常合作工作的落实，都应指定业务联系人负责解释与本保险相关内容，并负责相关售后服务。

4、乙方业务联系人：

联系方式：

保险有效期以出具的正式保单或电子保单为准。

5、当被保险车辆发生保险事故，乙方将依据服务承诺及保单约定积极履行保险责任，否则因乙方未履行保险责任而导致的甲方交通事故受害方提起的理赔诉讼所产生的诉讼费、鉴定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付款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甲方支付需投保车辆的保费后，乙方及时向甲方提供相应的保险单正本、保险卡，5个工作日内提供保险专用发票。

2、付款方式：网银、转账支票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无法完成项目的，应向甲方支付已完成合同总额 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逾期完成项目的，每逾期 1 天应向甲方偿付已完成合同总额 0.5% 的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已完成合同总额的 5%；一旦滞纳金总额累计达到已完成合同总额的 5%，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乙方完成的项目不符合要求的，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1)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符合要求的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逾期未完成或完成的项目仍不符合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已完成合同总额 1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在甲方规定时间内，修正有缺陷的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并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同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按合同规定同种货币退还甲方已付款项，同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银行手续费及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4、乙方未按规定和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已完成合同总额 10%的违约金。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3)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 (4) 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
-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两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盖章） 签字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盖章） 签字 年 月 日

第五章 招标采购清单

（一）招标采购清单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报价	备注
1.1	机动车	自主定价系数为_____。	
1.2	非机动车 及工程机 械车辆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	
服务时间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注：（1）本项目机动车报价按照费率进行报价，报自主定价系数，不得高于自主定价系数 1.5，投标人的投标总价不得高于自主定价系数 1.5，否则按废标处理。（2）本项目非机动车及工程机械车辆采用单价报价，最高限价不超过 20 万元。

(二) 分项报价表 1-机动车

序号	车牌号	厂牌	车架号	投标报价 (自主系数)
1	苏 A03D6K	中联牌 ZLJ5020TYHDFE5	LVZKN2176JC108256	
2	苏 A0735G	日产牌 ZN6441V1A4	LJNMDVIL7CN150880	
3	苏 A10K6M	日产牌 ZN1035U5K5	LJNTGU5Y0JN106462	
4	苏 A12D6T	银宝牌 SYB5031ZZZE5	LSCABN3R0HE836076	
5	苏 A13M3K	三力牌 CGJ5080XTYE5	LSFGM2175HDL02973	
6	苏 A15D9H	中联牌 ZLJ5020TYHDFE5	LVZKN2171JC108262	
7	苏 A15N9U	福田牌 BJ2037Y3MXV-A2	LVAV2MWB7JC015196	
8	苏 A162DY	福田牌 BJ5041XXY-A3	LVBV3JBB1KE024883	
9	苏 A19A5P	银宝牌 SYB5031ZZZE5	LSCABN3R7HE836088	
10	苏 A19B9N	银宝牌 SYB5031ZZZE5	LSCABN3R3HE836086	
11	苏 A19YQ5	银宝牌 SYB5031ZZZE5	LSCABN3R5HE836087	
12	苏 A29C8B	银宝牌 SYB5031ZZZE5	LSCABN3R6HE836079	
13	苏 A30UN9	三力牌 CGJ5032XTYE5	LNYADDB21HKM02150	
14	苏 A53K5D	日产牌 ZN1035U5K5	LJNTGU5Y2JN106706	
15	苏 A60UM9	福田牌 BJ1037V3MX6-A2	LVAV2MWB4HC020611	
16	苏 A60YX8	福田牌 BJ1027V2MX6-E1	LVAV2MWBXHC022511	
17	苏 A69058	丰田牌 TV6460GLX-i	LFMJW36F8C0154618	
18	苏 A6923Y	丰田牌 TV7166GD	LFMAP22C1D0541449	
19	苏 A72WU0	银宝牌 SYB5031ZZZE5	LSCABN3R1HE836085	
20	苏 A7RW19	雪弗兰牌 SGM6474ATA	LSGLP83XXBF132073	
21	苏 A80P6D	福田牌 BJ2037Y3MXV-A2	LVAV2MWB3JC015194	
22	苏 A81C1E	中联牌 ZLJ5033TSLSC5	LSCABN3R8JE231972	
23	苏 A82D2D	中联牌 ZLJ5033TSLSC5	LSCABN3R3JE230759	
24	苏 A91D5K	福田牌 BJ1027V2MX6-E1	LVAV2MWB8JC005650	
25	苏 A92PT2	三力牌 CGJ5032XTYE5	LNYADDB24GKN00927	
26	苏 AB7768	福龙马牌 FLM5165GQX	LGAX2B129B1042018	
27	苏 AB7980	中联牌 ZLJ5100TXSE4	LWLDAR9K4BL005776	
28	苏 AB7993	中联牌 ZLJ5100TXSE4	LWLDAR9KXBL005782	
29	苏 AB7997	中联牌 ZLJ5100TXSE4	LWLDAR9K3BL005784	
30	苏 AC60A0	中联牌 ZLJ5020TYHE4	LSCBBN3D7FG137294	
31	苏 AC61A7	中联牌 ZLJ5020TYHE4	LSCBBN3D6FG139019	
32	苏 AC61A8	中联牌 ZLJ5020TYHE4	LSCBBN3D5EG249767	
33	苏 AC90D8	福田牌 BJ1027V2MD5-X	LVAV2MBB9EC020640	
34	苏 AE4551	三力牌 CGJ5180TDYE5	LGAX3B135J8042559	
35	苏 AE850W	福田牌 BJ1027V2WV5-XA	LVAV2MVB0DC031763	
36	苏 AF3700	福龙马牌 FLM5070TCAE4	LJNOPA520CX143550	
37	苏 AF3755	福龙马牌 FLM5070TCAE4	LJNOPA529CX143644	
38	苏 AF3773	海德牌 CHD5073ZZZE4	LJNOPA52XCX143555	
39	苏 AF8728	三力牌 CGJ5071TCA	LJNOPA524CX290552	
40	苏 AF8856	福龙马牌 FLM5070TCAE4	LJNOPA525CX290575	
41	苏 AF8867	海德牌 CHD5073ZZZE4	LJNOPA52XCX290586	
42	苏 AF8880	海德牌 CHD5073ZZZE4	LJNOPA526DX102602	
43	苏 AG2326	中联牌 ZLJ5100TXSE4	LWLDAR9K6DL001456	
44	苏 AG2555	中联牌 ZLJ5100TXSE4	LWLDAR9K1DL001445	
45	苏 AG2607	福龙马牌 FLM5160TOS	LGAX2B132D1058992	

序号	车牌号	厂牌	车架号	投标报价 (自主系数)
46	苏 AG2610	中联牌 ZLJ5100TXSE4	LWLDAR9K8DL001345	
47	苏 AH0836	三力牌 CGJ5258GSS02	LGAX4C441E8000144	
48	苏 AH0838	青专派 QDZ5165ZYSEJ	LGAX2B12XD2018680	
49	苏 AH0858	三力牌 CGJ5160GSS02	LGAX2B130D2018325	
50	苏 AH0859	青专派 QDZ5165ZYSEJ	LGAX2B123E1000125	
51	苏 AH0863	青专派 QDZ5165ZYSEJ	LGAX2B12XD2018677	
52	苏 AH6978	三力牌 CGJ5169ZYS	LGAX2B135E2011999	
53	苏 AH7010	三力牌 CGJ5169ZYS	LGAX2B130E2010467	
54	苏 AH7030	三力牌 CGJ5169ZYS	LGAX2B138E2011995	
55	苏 AH7079	三力牌 CGJ5169ZYS	LGAX2B139E2012010	
56	苏 AH7100	中联牌 ZLJ5160TXSE4	LGAX2B139E2006790	
57	苏 AH7111	九通牌 KR5120ZLJD4	LGAX2A122E1020425	
58	苏 AH8399	三力牌 CGJ5166CGX	LGAX2B134E2012013	
59	苏 AH8606	三力牌 CGJ5166GQX	LGAX2B132E2012012	
60	苏 AH8687	三力牌 CGJ5166GQX	LGAX2B131E2012003	
61	苏 AH8718	三力牌 CGJ5166GQX	LGAX2B133E2011967	
62	苏 AH8801	福龙马牌 FLM5101TXS	LWLDAR9K6EL002270	
63	苏 AH8806	福龙马牌 FLM5101TXS	LWLDAR9K1EL054244	
64	苏 AH8820	三力牌 CGJ5166GQX	LGAX2B132E2012009	
65	苏 AH8869	福龙马牌 FLM5101TXS	LWLDAR9K2EL054267	
66	苏 AH8908	福龙马牌 FLM5101TXS	LWLDAR9K3EL054259	
67	苏 AH9033	海德牌 CHD5257ZXX	LGAX4C442E8018197	
68	苏 AH9828	九通牌 KR5120ZLJD4	LGAX2A129E1017084	
69	苏 AH9988	九通牌 KR5120ZLJD4	LGAX2A121E1020433	
70	苏 AH9990	九通牌 KR5120ZLJD4	LGAX2A128E1020431	
71	苏 AJ1587	三力牌 CGJ5070GXEE4	LWLDNA1E5EL055053	
72	苏 AJ1626	三力牌 CGJ5070GXEE4	LWLDNA1E7EL055054	
73	苏 AJ1666	三力牌 CGJ5166GQX	LGAX2B132E2012737	
74	苏 AK7663	依维柯 NJ6525EC	LNVLICA43KV600388	
75	苏 AL0556	青专派 QDZ5121ZYSEJ	LGAX2A121F1002855	
76	苏 AN703W	中联牌 ZLJ5020TYHE4	LSCBBN3D5DG224205	
77	苏 AN733Z	中联牌 ZLJ5020TYHE4	LSCBBN3D1DG224198	
78	苏 AN9305	三力牌 CGJ5080XTYE5	LVBV4JBB5HE036038	
79	苏 AP0009	银宝牌 SYB5250ZYSE5	LGAX4C447J3004612	
80	苏 AP0011	银宝牌 SYB5070ZYSE5	LWLDAA5G9JL040346	
81	苏 AP0092	银宝牌 SYB5250ZYSE5	LGAX4C445J3004611	
82	苏 AP0120	青专牌 QDZ5250ZXXZHT5GE1	LZZ1BLNF6JW407719	
83	苏 AP1997	银宝牌 SYB52522XXE5	LZZABLMTFXHC224515	
84	苏 AP5601	福龙马牌 FLM5162GQXD5	LGAX2B132J8015192	
85	苏 AP5610	福龙马牌 FLM5162GQXD5	LGAX2B137J8015205	
86	苏 AP5620	三力牌 CGJ5258GSSE5	LGAX4C447J3006604	
87	苏 AP6192	聚尘王牌 HNY5071TXCQ5	LWLDAA5G4HL048624	
88	苏 AP7209	三力牌 CGJ5258GSSE5	LGAX3B131J1010913	
89	苏 AP7266	中联牌 ZLJ5183GQXDFE5	LGAX3B135J8015412	
90	苏 AP7276	金鸽牌 YZT5251ZXXE5	LGAX4C448J1012567	
91	苏 AP7277	福龙马牌 FLM5162GQXD5	LGAX2B135J8016725	

序号	车牌号	厂牌	车架号	投标报价 (自主系数)
92	苏 AP7292	金鸽牌 YZT5251ZXXE5	LGAX4C446J1012566	
93	苏 AP7298	青专牌 QDZ5250ZXXZHT5GE1	LZZ1BLNF4JW407718	
94	苏 AP9501	银宝牌 SYB5250ZYSE5	LGAX4C443H3022471	
95	苏 AP9505	银宝牌 SYB5070ZYSE5	LWLDAA5G2HL060254	
96	苏 AP9507	三力牌 CGJ5254ZYSE5	LGAX4C440H3026557	
97	苏 AP9513	银宝牌 SYB5252ZXXE5	LZZABLMF1HC224516	
98	苏 AP9520	银宝牌 SYB5070ZYSE5	LWLDAA5GXHL060261	
99	苏 AP9551	银宝牌 SYB5070ZYSE5	LWLDAA5G3HL060344	
100	苏 AP9553	中联牌 ZLJ5169ZYSDFE5	LGAX2B132H8024338	
101	苏 AP9590	银宝牌 SYB5070ZYSE5	LWLDAA5GXHL060292	
102	苏 AP9593	银宝牌 SYB5070ZYSE5	LWLDAA5G5HL060197	
103	苏 AR65D0	福田牌 BJ1027V2MD5-X	LVAV2MBBXC021697	
104	苏 AU0011	QDZ5250ZXXZHT5GE1	LZZ1BLNF3JW419018	
105	苏 AU0063	QDZ5250ZXXZHT5GE1	LZZ1BLNF1JW419017	
106	苏 AU0091	QDZ5250ZXXZHT5GE1	LZZ1BLNF8JW419015	
107	苏 AU0120	福龙马牌 FLM5160TXSD5	LGAX2B13XJ1023081	
108	苏 AU8913	QDZ5250ZXXZHT5GE1	LZZ1BLNF8JW419016	
109	苏 AV8837	晨光三力 CGJ5180TDYE5	LGAX3B134K1008350	
110	苏 AX1H59	福龙马牌 FLM5022TYH	LSCBBN3D4FG111333	
111	苏 AX2H33	福龙马牌 FLM5022TYH	LSCBBN3D0FG111359	
112	苏 AX3H78	福龙马牌 FLM5022TYH	LSCBBN3D2FG111394	
113	苏 AX479S	传祺牌 GAC6510MDA6C	LMUMU1G53P1169019	
114	苏 AZ620K	依维柯 NJ5044XXYQ3A	LNYABAA35EV502728	
115	苏 A6V20S	中联 ZBH5040ZZZHF6	LJ11KBACXL8520498	
116	苏 A9V1U8	中联 ZBH5040ZZZHF6	LJ11KBAC1L8520504	
117	苏 A0B646	福龙马 FLM5120TCADG6	LGDCWA1L3LH112811	
118	苏 A37KK7	中联 ZBH5040ZZZHF6	LJ11KBAC7L8523729	
119	苏 A7M609	中联 ZBH5040ZZZHF6	LJ11KBAC3L8523730	
120	苏 A3R69A	海德 CHD5030TQXCAE6	LSCABN2E9LE788195	
121	苏 A2A236	海德 CHD5110TCAQLE6	LWLDAAJG3LL000742	
122	苏 A9B863	银宝 SYB5071ZZZQL6	LWLDABUG2LL064059	
123	苏 A1B191	银宝 SYB5071ZZZQL6	LWLDABUG0LL064058	
124	苏 A8B769	银宝 SYB5071ZZZQL6	LWLDABUG4LL064063	
125	苏 A7A711	银宝 SYB5071ZZZQL6	LWLDABUG2LL064062	
126	苏 ADS6085	宇通 YTZ5042ZZZD0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MR0B3DB9N1003215	
127	苏 A09076D	宇通 YTZ5120TCAD0BEV 纯电动餐厨垃圾车	LMR0D3NB2N1003212	
128	苏 A07892D	宇通 YTZ5120TCAD0BEV 纯电动餐厨垃圾车	LMR0D3NB0N1003211	
129	苏 ADS8060	宇通 YTZ5042ZZZD0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MR0B3DB5N1003213	
130	苏 ADQ2865	戴为 JDW5030ZZZKMC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A921M1E7NKLWU038	
131	苏 ADQ5598	戴为 JDW5030ZZZKMC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A921M1E8NKLWU047	
132	苏 A04077D	宇通 YTZ5120TCAD0BEV 纯电动餐厨垃圾车	LMR0D3NB8P1000107	

序号	车牌号	厂牌	车架号	投标报价 (自主系数)
133	苏 A09732D	宇通 YTZ5120TCAD0BEV 纯电动餐厨垃圾车	LMR0D3NBXN1006343	
134	苏 A09132D	宇通 YTZ5120TCAD0BEV 纯电动餐厨垃圾车	LMR0D3NB1N1006344	
135	苏 ADX3788	银宝 SYB5041ZZZBY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A95BN273N0LC0089	
136	苏 ADW5680	银宝 SYB5041ZZZBY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A95BN279N0LC0095	
137	苏 ADT7620	宇通 YTZ5031ZZZD0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MR3A3BB9P1001776	
138	苏 ADU9310	宇通 YTZ5031ZZZD0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MR3A3BB0P1001777	
139	苏 ADU0258	宇通 YTZ5031ZZZD0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MR3A3BB0P1001780	
140	苏 ADW3256	宇通 YTZ5031ZZZD0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MR3A3BB2P1001781	
141	苏 ADX7588	宇通 YTZ5031ZZZD0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MR3A3BB4P1001782	
142	苏 A3C542	青专 QDZ5310ZXXZHT5GF1	LZZ1BXND7MW803782	
143	苏 A7C049	青专 QDZ5310ZXXZHT5GF1	LZZ1BXND7MW803779	
144	苏 A7C103	海沃 HWJ5181TXSDFE6 洗扫车	LGAX3C131MT024518	
145	苏 AJK305	福田 BJ1045V9AB5-54	LVBV3ABB6ME138848	
146	苏 A68VA1	金望 JYD5040TQZPFT6 清障车	LVBV3JBB2MY028572	
147	苏 ADP9537	中联牌 ZBH5040ZZSHABEV	LSLFG2308ND300388	
148	苏 AH7870	福龙马 FLM5101TXS 洗扫车	LWLDAR9K6EL054255	
149	苏 AH7815	三力 CGJ5166GQX 清洗车	LGAX2B132E2011989	
150	苏 AAB0501	宇通牌 YTZ5046ZZZDOBEV	LMROB3EBXR1001980	
151	苏 AAB5308	宇通牌 YTZ5046ZZZDOBEV	LMROB3EBXR1001977	
152	苏 AAB5107	宇通牌 YTZ5046ZZZDOBEV	LMROB3EBXR1001979	
153	苏 AAB5699	宇通牌 YTZ5046ZZZDOBEV	LMROB3EBXR1001976	
154	苏 AAB0515	宇通牌 YTZ5046ZZZDOBEV	LMROB3EBXR1001978	
155	苏 AAB8536	宇通牌 YTZ5040ZZZDIBEV	LMR3B4JB2R1002484	
156	苏 AAB8362	宇通牌 YTZ5040ZZZDIBEV	LMR3B4JB6R1002486	
157	苏 AAB8237	宇通牌 YTZ5040ZZZDIBEV	LMR3B4JB4R1002485	
158	苏 AAB8710	宇通牌 YTZ5040ZZZDIBEV	LMR3B4JB0R1002483	
159	苏 AAB8369	宇通牌 YTZ5040ZZZDIBEV	LMR3B4JB9R1002482	
160	苏 AN4055	中联牌 ZBH5250TCXZZE6	LZZ1ELSE4RD230520	
161	苏 AV6440	中联牌 ZBH5250TCXZZE6	LZZ1ELSE7RD230513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分项报价表 2-非机动车及工程机械车辆

序号	车牌号	车架号	投标报价 (元)	备注
1	玄环保洁 A002	481804064		
2	玄环保洁 A003	481804066		
3	玄环保洁 A004	D481909119		
4	玄环保洁 A005	D481909115		
5	玄环保洁 A006	D481909117		
6	玄环保洁 A007	D481909133		
7	玄环保洁 A008	D481909120		
8	玄环保洁 A009	D481909123		
9	玄环保洁 A012	481804055		
10	玄环保洁 A013	481804061		
11	玄环保洁 A014	481804071		
12	玄环保洁 A015	481804068		
13	玄环保洁 A016	481804067		
14	玄环保洁 A017	481804069		
15	玄环保洁 A018	481804060		
16	玄环保洁 A019	481804070		
17	玄环保洁 A020	D481909129		
18	玄环保洁 A021	D481909135		
19	玄环保洁 A022	D481909134		
20	玄环保洁 A023	D481909130		
21	玄环保洁 A024	D481909118		
22	玄环保洁 A025	D481909114		
23	玄环保洁 A026	WX31606085		
24	玄环保洁 A027	481804260		
25	玄环保洁 A028	481804261		
26	玄环保洁 A029	481804262		
27	玄环保洁 A030	481804266		
28	玄环保洁 A031	481804265		
29	玄环保洁 A032	481804264		
30	玄环保洁 A033	481804074		
31	玄环保洁 A034	481804059		
32	玄环保洁 A035	/		
33	玄环保洁 A036	481804058		
34	玄环保洁 A037	481804057		

序号	车牌号	车架号	投标报价 (元)	备注
35	玄环保洁 A038	481803067		
36	玄环保洁 A039	481804259		
37	玄环保洁 A040	481804063		
38	玄环保洁 A041	/		
39	玄环保洁 A042	D481909116		
40	玄环保洁 A043	481804072		
41	玄环保洁 A044	D481909131		
42	玄环保洁 A045	D481909127		
43	玄环保洁 A046	D481909126		
44	玄环保洁 A047	D481909122		
45	玄环保洁 A048	481804075		
46	玄环保洁 A049	D481909125		
47	玄环保洁 A050	D481909128		
48	玄环保洁 A053	/		
49	玄环保洁 A054	/		
50	玄环保洁 A055	/		
51	玄环保洁 A056	481804073		
52	玄环保洁 A057	XLY16121201		
53	玄环保洁 A058	XLY16121204		
54	玄环保洁 A059	/		
55	玄环保洁 A060	XLY16121205		
56	玄环保洁 A061	XLY16121206		
57	玄环保洁 A062	XLY16121203		
58	玄环保洁 A063	481804268		
59	玄环保洁 A064	XLY16121202		
60	玄环保洁 A065	481804267		
61	玄环保洁 A066	D481909124		
62	玄环保洁 A067	/		
63	玄环保洁 A068	481803068		
64	玄环保洁 A069	D481911024		
65	玄环保洁 A070	D481909132		
66	玄环保洁 A071	D481909121		
67	玄环保洁 A072	D481911026		
68	玄环保洁 A073	D481909137		
69	玄环保洁 A074	D481911021		
70	玄环保洁 A075	D481911025		

序号	车牌号	车架号	投标报价 (元)	备注
71	玄环保洁 A076	D481910117		
72	玄环保洁 A077	D481911029		
73	玄环保洁 A078	D481911022		
74	玄环保洁 A079	D481910119		
75	玄环保洁 A080	D481910118		
76	玄环保洁 A081	D481911028		
77	玄环保洁 A082	D481911023		
78	玄环保洁 A083	D481911027		
79	玄环保洁 A084	D481911030		
80	玄环保洁 A085	D481910121		
81	玄环保洁 A086	D481910120		
82	玄环保洁 A087	D481910122		
83	玄环保洁 A089	20210518		
84	玄环保洁 A090	20210521		
85	玄环保洁 A091	20210519		
86	玄环保洁 A092	20210522		
87	玄环保洁 A093	20210520		
88	玄环保洁 A094	20210523		
89	玄环保洁 A095	20210516		
90	玄环保洁 A096	20210517		
91	玄环保洁 A097	20210484		
92	/	DG230814042		
93	/	DG230822060		
94	/	DG230822059		
95	玄环清扫 A001	/		
96	玄环清扫 A003	/		
97	玄环清扫 A007	LZSNJDZC5J8017823		
98	玄环清扫 A013	LZSNJDZC4J8017795		
99	玄环清扫 A014	LZSNJDZC7J8017810		
100	玄环清扫 A016	/		
101	玄环清扫 A019	/		
102	玄环清扫 A020	/		
103	玄环收 A002	D72208055		
104	玄环收 A003	D72208060		
105	玄环收 A006	D722011115		
106	玄环收 A008	D722011114		

序号	车牌号	车架号	投标报价 (元)	备注
107	玄环收 A009	D722010269		
108	玄环收 A013	H1000T2 D722006254		
109	玄环收 A014	D722010122		
110	玄环收 A015	H1000T2 D722010125		
111	玄环收 A016	D722010124		
112	玄环收 A017	H1000T2 D722006252		
113	玄环收 A020	D722001098		
114	玄环收 A022	D721908225		
115	玄环收 A023	H1000T2 D722006251		
116	玄环收 A025	D722011117		
117	玄环收 A029	D722005017		
118	玄环收 A031	H1000T2 D722006253		
119	玄环收 A032	D722010123		
120	玄环收 A033	H1000T2 D722012167		
121	玄环收 A034	D722010270		
122	玄环收 A037	D722010271		
123	玄环收 A038	H1000T2 D722012166		
124	玄环收 A045	20210379		
125	玄环收 A046	20210378		
126	玄环收 A054	20200606002		
127	玄环收 A055	D482010017		
128	玄环收 A056	D481909136		
129	玄环收 A057	D482010018		
130	玄环收 A058	D482010016		
131	玄环收 A059	D482010146		
132	玄环保洁 A098	20210485		
133	/	NECOAKAABL1000037 环湖办纽恩弛		
134	玄环收 A050	D722009039		
135	玄环收 A051	D722009038		
136	玄环收 A052	202130081		
137	玄环收 A053	202130080		
138	2025001	2025001		
139	2025002	2025002		
140	2025003	2025003		
141	2025004	2025004		

序号	车牌号	车架号	投标报价 (元)	备注
142	2025005	2025005		
143	2025006	2025006		
144	2025007	2025007		
145	2025008	2025008		
146	2025009	2025009		
147	2025010	2025010		
148	2025011	2025011		
149	2025012	2025012		
150	2025013	2025013		
151	2025014	2025014		
152	2025015	2025015		
153	2025016	2025016		
154	2025017	2025017		
155	2025018	2025018		
156	2025019	2025019		
157	2025020	2025020		
工程机械				
1	玄环清扫 A026	NECOAKAABK10000003		
2	玄环清扫 A027	CHD5031TSL		
3	玄环清扫 A028	CHD5031TSL		
4	玄环清扫 A030	CHD5021TSL		
5	玄环清扫 A031	LRG82402021B0413		
6	综合除雪车	天信牌 LTX5164TCX		
7	小型除雪车	LSL00308HRBC04272		
8	小型除雪车	LSL00308ERBC04273		
合计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第六章 图纸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项目简介：

(一) 项目名称：2025-2026 年度车辆保险

(二) 预算金额：190.3 万元

(三) 最高限价：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190.3 万元；其中：机动车机动车 161 辆最高限价 170.3 万元；非机动车 157 辆、工程机械车辆 8 辆最高限价 20 万元。

(1) 本项目机动车报价按照费率进行报价，报自主定价系数，不得高于自主定价系数 1.5，投标人的投标总价不得高于自主定价系数 1.5，否则按废标处理。

(2) 本项目非机动车及工程机械车辆采用单价报价，最高限价不超过 20 万元。

(四) 采购需求：玄环公司现有机动车 161 辆、非机动车 157 辆、工程机械车辆 8 辆，车辆用途包括：道路清扫、保洁、洒水，垃圾清运及环卫作业巡查等。为确保车辆正常作业，需购买车辆保险。

1) 中标人将在以下保险险种中按招标人要求签订机动车辆保险单：(标有“*”号的属于必保险种)

(一) *车辆损失险；

(二) *交强险；

(三) *第三者责任险；

(四) *车上责任险；

(五) *起重、装卸、挖掘车辆损失扩展条款；

注：161 辆机动车中的 50 辆机动车第三者责任险的保额由不低于 100 万元涨到不低于 200 万元，详见下表。其余的 111 辆机动车的保额均保持不低于 100 万元。

序号	车牌	品牌及型号	发动机号	排放标准	车辆识别号	车辆类型
1	苏 AG2607	福龙马牌 FLM5160TQS	87479955	国四	LGAX2B132D1058993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2	苏 AH7100	中联牌 ZLJ5160TXSE4	87943049	国四	LGAX2B139E2006790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3	苏 AU0120	福龙马牌 FLM5160TXSD5	78671281	国五	LGAX2B13XJ1023081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4	苏 AH0858	三力牌 CGJ5160GSS02	87911537	国四	LGAX2B130D2018325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5	苏 AH0836	三力牌 CGJ5258GSS02	87915693	国四	LGAX4C441E8000144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6	苏 AP5620	三力牌 CGJ5258GSSE5	78634820	国五	LGAX4C447J3006604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7	苏 AP7209	三力牌 CGJ5258GSSE5	78642335	国五	LGAX3B131J1010913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8	苏 A3R69A	海德牌 CHD5030TQXCAE6	20315066	国六	LSCABN2E9LE788195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9	苏 AN703W	中联牌 ZLJ5020TYHE4	D61E025296	国四	LSCBBN3D5DG224205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10	苏 AF3700	福龙马牌 FLM5070TCAE4	C1004395	国四	LJN0PA520CX143550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11	苏 AF3755	福龙马牌 FLM5070TCAE4	C1004411	国四	LJN0PA529CX143644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12	苏 AF3773	海德牌 CHD5073ZZZE4	C1004343	国四	LJN0PA52XCX143555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13	苏 AF8728	三力牌 CGJ5071TCA	C1004508	国四	LJN0PA524CX290552	中型栏板货车
14	苏 AF8867	海德牌 CHD5073ZZE4	C1004542	国四	LJN0PA52CX290586	中型自卸货车
15	苏 AF8880	海德牌 CHD5073ZZZE4	D1000248	国四	LJN0PA526DX102602	中型自卸货车
16	苏 AH0838	青专牌 QDZ5165ZYSEJ	87914061	国四	LGAX2B12XD2018680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17	苏 AH0859	青专牌 QDZ5165ZYSEJ	87915638	国四	LGAX2B123E1000125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18	苏 AH0863	青专牌 QDZ5165ZYSEJ	87914063	国四	LGAX2B12XD2018677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19	苏 AH6978	三力牌 CGJ5169ZYS	78005464	国四	LGAX2B135E2011999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20	苏 AH7010	三力牌 CGJ5169ZYS	87503144	国四	LGAX2B130E2010467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21	苏 AH7030	三力牌 CGJ5169ZYS	78005599	国四	LGAX2B138E2011995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22	苏 AH7079	三力牌 CGJ5169ZYS	78005615	国四	LGAX2B139E2012010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23	苏 AH7111	九通牌 KR5120ZLJD4	78008203	国四	LGAX2A122E1020425	重型自卸货车
24	苏 AH9033	海德牌 CHD5257ZXX	78002748	国四	LGAX4C442E8018197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25	苏 AH9828	九通牌 KR5120ZLJD4	87959956	国四	LGAX2A129E1017084	重型自卸货车
26	苏 AH9988	九通牌 KR5120ZLJD4	78008207	国四	LGAX2A121E1020433	重型自卸货车
27	苏 AH9990	九通牌 KR5120ZLJD4	98008188	国四	LGAX2A128E1020431	重型自卸货车
28	苏 AP0009	银宝牌 SYB5250ZYSE5	78628807	国五	LGAX4C447J3004612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29	苏 AP0092	银宝牌 SYB5250ZYSE5	78628788	国五	LGAX4C445J3004611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30	苏 AP0120	青专牌 QDZ5250ZXXZHT5GE1	1.80E+11	国五	LZZ1BLNF6JW407719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31	苏 AP1997	银宝牌 SYB52522XXE5	1.70E+11	国五	LZZABLMFXHC224515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32	苏 AP7276	金鸽牌 YZT5251ZXXE5	78645637	国五	LGAX4C448J1012567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33	苏 AP7292	金鸽牌 YZT5251ZXXE5	78645639	国五	LGAX4C446J1012566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34	苏 AP7298	青专牌 QDZ5250ZXXZHT5GE1	1.80E+11	国五	LZZ1BLNF4JW407718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35	苏 AP9501	银宝牌 SYB5250ZYSE5	78440669	国五	LGAX4C443H3022471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36	苏 AP9507	三力牌 CGJ5254ZYSE5	78453725	国五	LGAX4C440H3026557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37	苏 AP9513	银宝牌 SYB5252ZXXE5	1.70E+11	国五	LZZABLMF1HC224516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38	苏 AU0011	QDZ5250ZXXZHT5GE1	1.81E+11	国五	LZZ1BLNF3JW419018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39	苏 AU0091	QDZ5250ZXXZHT5GE1	1.81E+11	国五	LZZ1BLNF1JW419017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40	苏 AU0063	QDZ5250ZXXZHT5GE1	1.81E+11	国五	LZZ1BLNF1JW419017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41	苏 AU8913	QDZ5250ZXXZHT5GE1	1.81E+11	国五	LZZ1BLNF1JW419017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42	苏 A0B646	福龙马牌 FLM5120TCADG6	19046330	国六	LGDCWA1L3LH112811	中型特殊结构货车
43	苏 A2A236	海德牌 CHD5110TCAQLE6	E60668	国六	LWLDAAJG3LL000742	中型特殊结构货车
44	苏 A09076D	宇通牌 YTZ5120TCAD0BEV	MJZ000063D	国六	LMROD3NB0N1003211	中型特殊结构货车
45	苏 A07892D	宇通牌 YTZ5120TCAD0BEV	MJZ000064D	国六	LMROD3NB0N1003212	中型特殊结构货车
46	苏 A04077D	宇通牌 YTZ5120TCAD0BEV	MJZ000134D	国六	LMROD3NB8P1000107	中型特殊结构货车
47	苏 A09732D	宇通牌 YTZ5120TCAD0BEV	MJZ000131D	国六	LMROD3NBXN1006343	中型特殊结构货车
48	苏 A09132D	宇通牌 YTZ5120TCAD0BEV	MJZ000124D	国六	LMROD3NB1N1006344	中型特殊结构货车
49	苏 A3C542	青专牌 QDZ5310ZXXZHT5GF1	6421E039160	国六	LZZ1BXND7MW803782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50	苏 A7C049	青专牌 QDZ5310ZXXZHT5GF1	6421E039149	国六	LZZ1BXND7MW803779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2) 工程机械险:

险种	保额	备注
工程机械设备综合保险	按车辆购置价值	
附加碰撞、倾覆保险	按车辆购置价值	
附加第三者责任保险	累计赔偿限额及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不 低于 40 万元	

3) 非机动车辆 (137 辆非机动车) 第三者责任保险: 本保单每车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不低于 20 万元, 每车累计赔偿限额 不低于 40 万元。

4) 20 辆非机动车 (人力三轮车)

- (一) *交强险 (如适用);
- (二) *第三者责任险 (不低于 30 万元)。

1、如招标人有特殊情况需增加投保金额、险种的, 双方协商一致后再办理增加投保金额、险种的投保手续。

2、招标人需保险的车辆包括但不限于文件中的数量, 如招标人新增车辆采购保险,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进行保险采购。

3、保险服务单位应指定对接的业务员为招标人服务, 并免费为招标人提供 1 年至至少 2 次的保险业务培训或安全讲座。

4、保险服务单位应根据招标人提供的车辆信息每月及时做出报价预算, 便于招标人开展内部审批流程。

5、发生事故后，保险服务单位接到通知后，应及时到现场处理出险和索赔事宜。

6、招标人有权在合同期内要求保险服务单位提供一切有关于车辆保险服务或者提供车辆保险信息等服务，积极配合招标人的工作需求。

7、中标人应对招标人的报废车辆及时办理退费手续。

8、当招标人车辆发生车损事故后，投标人进行保险赔付时，保险赔付款需汇入招标人账户。

（五）服务期：从车辆保险生效之日起一年。

（六）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要求。

（七）付款方式：

招标人支付需投保车辆的保费后，中标人及时向招标人提供相应的保险单正本、保险卡，5个工作日内提供保险专用发票。

二、服务要求

（一）承保服务

承保服务措施应具体、详尽、符合实际、切实可行。（主要考察承保服务的态度、主动性和服务质量）。

1. 承保服务工作计划，工作计划应当详细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强。

2. 针对本项目供应商成立健全的专门服务小组，分管领导亲自负责，分工明确（应有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姓名、所在公司、职务、职称、工作职责、联系方式等）；服务小组工作成员能保证随叫随到、主动上门办理投保、承保手续，保证被保险单位获得优先服务的权利。

3. 有承保服务保障措施，措施应当具体明确，如对服务态度、服务质量较差的业务人员有具体处罚办法。承诺在12小时内出立正式保险单、提供保险卡；有客户回访安排，应当科学合理、切实可行；设有24小时热线客户咨询服务、投诉举报电话，有专人接听记录、受理。

（二）理赔服务

理赔服务措施应具体、详尽、符合实际、切实可行。（主要考察赔案处理的速度和质量）

1. 针对本项目理赔服务由供应商成立专门的服务小组，（应有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姓名、所在公司、职务、职称、工作职责、联系方式等）；24小时报案、理赔服务电话，并保证随时有专人接听，受理索赔接报案。

2. 投标人在接到被保险单位的出险报案后，被保险车辆理赔人员应于 1 小时内赶到报案现场，有专人指导被保险单位全程办理相关的索赔手续。

3. 制定车损险简易赔案处理办法以及正常赔案时间至少满足以下要求（以交警部门的责任认定书为准）：赔付 2 万元以下在 1 个工作日内，2-5 万元在 2 个工作日内，5-10 万元在 3 个工作日内，10 万元以上在 7 个工作日内。

（三）培训和防灾防损服务

投标人应制定合同期内的宣传、培训和防灾防损方案，并承诺合规支付防灾防损费用的保费比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承诺配合招标人组织集体培训、提供培训内容、日程计划安排；承诺与被保险单位共同开展防灾防损活动，配合被保险单位举办驾驶人员安全教育及表彰活动。

1. 承诺配合招标人于合同期限内统一对被保险人进行 2 次以上培训。

2. 供应商对被保险人每季度进行一次上门回访。

3. 承诺与被保险单位共同开展防灾防损活动，配合被保险单位举办驾驶人员安全教育及表彰活动。

（四）业务管理

1. 根据招标人的要求及时报送车辆保险情况、车辆保险赔款情况，承诺统计填报的承保情况数据资料准确、完整，无隐瞒。

2. 承诺对承保的车辆建立专门的车险档案，实行专户管理，开展跟踪服务。

（五）投标人提供保险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及供应商总公司在中国银保监会偿二代监管信息系统披露的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三、报价费率

1. 本项目机动车报价按照费率进行报价，报自主定价系数，不得高于自主定价系数 1.5，投标人的投标总价不得高于自主定价系数 1.5，否则按废标处理；本项目非机动车及工程机械车辆采用清单报价，最高限价不超过 20 万元，否则按废标处理。

2. 交强险最终保险费=交强险基础保险费×（1+与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 X, X 取中国银保监会方案其中之一对应的值）；

3. 报价应符合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实施车险综合改革指导意见的通知文件中第十二条：逐步放开自主定价系数浮动范围[0.5—1.5]，本项目报价不得高于自主定价系数 1.5。

四、车辆信息

161 辆机动车、157 非机动车及 8 辆工程机械详见附件。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1	封面
2	目录
3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1	（一）投标函
3.2	（二）投标函附录
4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5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6	四、投标保证金
7	投标减免缴纳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8	五、商务标文件
8.1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8.1.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8.1.2	（附件）企业相关证明证照文件
8.1.3	（附件）企业资质
8.1.4	（附件）企业证书
8.1.5	（附件）企业信用管理档案
8.2	（二）项目负责人资料表
8.2.1	项目负责人资料表
8.2.2	（附件）基本信息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8.2.3	(附件) 资格证书
8.2.4	(附件) 社保
8.2.5	(附件) 业绩
8.3	(三)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8.3.1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8.3.2	(附件) 基本信息
8.3.3	(附件) 资格证书
8.3.4	(附件) 社保
8.4	(四)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8.5	(五)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8.5.1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8.5.2	(附件) 企业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8.5.3	(附件) 项目负责人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8.5.4	(附件) 企业获奖情况
8.5.5	(附件) 项目负责人获奖情况
8.6	(六)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8.7	(七) 近3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
8.8	(八) 近3年财务状况表
8.8.1	近3年财务状况表
8.8.2	(附件) 财务状况
8.9	(九) 资格审查其他资料
9	六、经济标文件
10	七、技术标文件
11	八、其他资料

（项目名称）（标段编码） 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 三、联合体协议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商务标文件
- 六、经济标文件
- 七、技术标文件
- 八、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XXXXXXXXXX: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XXXXXXXXXX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XXXXXXXXXXXXX 单位（¥XXXXXXXXXXXX）的投标报价（费率 XXXXX%/折扣率 XXXXXXXX%），工期（交货期、服务期）XXX 日历天，质量标准（技术性能指标）达到XXXXXXXXXX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XXXXXX（¥XXXXXX 元）。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及投标保证金。我方将派出 XXXXXX作为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2. 如我方中标：

自行添加.

投标人：.(盖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二) 投标函附录

__(自拟, 上传)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是否授权：是

授权内容：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
身份证号码：_____为我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标段编号）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盖电子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的资格审查和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自定义填写）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投标减免缴纳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如采用）

致（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现按照招标文件约定郑重承诺如下：

1、我单位信用状况良好，自愿遵守招标文件要求，通过提供信用承诺的方式，享受全部免除或减半缴纳投标保证金等优惠待遇。

2、我单位如出现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行为，自愿在招标文件约定期限内补缴投标保证金，否则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商务标文件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主营资质			其中	项目负责人		
企业资质				高级职称人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中级职称人员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				初级职称人员		
南京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档案				技 工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五)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企业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项目地点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项目分类	项目内容描述	合同金额	项目负责人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联系电话	其他说明
项目负责人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项目地点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项目分类	项目内容描述	合同金额	项目负责人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联系电话	其他说明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名称	获奖等级	奖项颁发机构	获奖时间	颁奖部门发布的文件号	获奖工程名称	其他说明					

项目负责人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名称	获奖等级	奖项颁发机构	获奖时间	颁奖部门发布的文件号	获奖工程名称	其他说明					

(六)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合同项目名称	
合同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完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施工）	
技术负责人（施工）	
施工负责人（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设计负责人（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监理人和总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合同项目描述	
备注	

注：对于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拟任项目经理正在担任担任施工项目经理或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的，应当提供全部项目的情况表。符合第 2 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可以投标的，应当同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电子扫描件。

(七) 近 3 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

序号	诉讼或仲裁事项	诉讼或仲裁中的地位	缘由	结果	备注
一	诉讼事项				
二	仲裁事项				
三	其他说明				

(八) 近 3 年财务状况表

(按照第 2 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5.2 项时间要求)

1. 财务状况表

财务状况表

名称	资产总额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纳税总额 (万元)	负债总额 (万元)	资产负债率	主营业务利润率	注册资本	是否有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从业人数
___年										
___年										
___年										

(九) 资格审查其他资料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服务费用清单
(自拟, 上传)

七、施工组织设计
七、技术建议书

__(自拟, 上传)

八、其他资料

第九章 其他

（一）招标采购清单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报价	备注
1.1	机动车	自主定价系数为____。	
1.2	非机动车 及工程机 械车辆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	
服务时间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注：（1）本项目机动车报价按照费率进行报价，报自主定价系数，不得高于自主定价系数 1.5，投标人的投标总价不得高于自主定价系数 1.5，否则按废标处理。

（2）本项目非机动车及工程机械车辆采用单价报价，最高限价不超过 20 万元。

(二) 分项报价表 1-机动车

序号	车牌号	厂牌	车架号	投标报价 (自主系数)
1	苏 A03D6K	中联牌 ZLJ5020TYHDFE5	LVZKN2176JC108256	
2	苏 A0735G	日产牌 ZN6441V1A4	LJNMDVIL7CN150880	
3	苏 A10K6M	日产牌 ZN1035U5K5	LJNTGU5Y0JN106462	
4	苏 A12D6T	银宝牌 SYB5031ZZZE5	LSCABN3R0HE836076	
5	苏 A13M3K	三力牌 CGJ5080XTYE5	LSFGM2175HDL02973	
6	苏 A15D9H	中联牌 ZLJ5020TYHDFE5	LVZKN2171JC108262	
7	苏 A15N9U	福田牌 BJ2037Y3MXV-A2	LVAV2MWB7JC015196	
8	苏 A162DY	福田牌 BJ5041XXY-A3	LVBV3JBB1KE024883	
9	苏 A19A5P	银宝牌 SYB5031ZZZE5	LSCABN3R7HE836088	
10	苏 A19B9N	银宝牌 SYB5031ZZZE5	LSCABN3R3HE836086	
11	苏 A19YQ5	银宝牌 SYB5031ZZZE5	LSCABN3R5HE836087	
12	苏 A29C8B	银宝牌 SYB5031ZZZE5	LSCABN3R6HE836079	
13	苏 A30UN9	三力牌 CGJ5032XTYE5	LNYADDB21HKM02150	
14	苏 A53K5D	日产牌 ZN1035U5K5	LJNTGU5Y2JN106706	
15	苏 A60UM9	福田牌 BJ1037V3MX6-A2	LVAV2MWB4HC020611	
16	苏 A60YX8	福田牌 BJ1027V2MX6-E1	LVAV2MWBXHC022511	
17	苏 A69058	丰田牌 TV6460GLX-i	LFMJW36F8C0154618	
18	苏 A6923Y	丰田牌 TV7166GD	LFMAP22C1D0541449	
19	苏 A72WU0	银宝牌 SYB5031ZZZE5	LSCABN3R1HE836085	
20	苏 A7RW19	雪弗兰牌 SGM6474ATA	LSGLP83XXBF132073	
21	苏 A80P6D	福田牌 BJ2037Y3MXV-A2	LVAV2MWB3JC015194	
22	苏 A81C1E	中联牌 ZLJ5033TSLSC5	LSCABN3R8JE231972	
23	苏 A82D2D	中联牌 ZLJ5033TSLSC5	LSCABN3R3JE230759	
24	苏 A91D5K	福田牌 BJ1027V2MX6-E1	LVAV2MWB8JC005650	
25	苏 A92PT2	三力牌 CGJ5032XTYE5	LNYADDB24GKN00927	
26	苏 AB7768	福龙马牌 FLM5165GQX	LGAX2B129B1042018	
27	苏 AB7980	中联牌 ZLJ5100TXSE4	LWLDAR9K4BL005776	
28	苏 AB7993	中联牌 ZLJ5100TXSE4	LWLDAR9KXBL005782	
29	苏 AB7997	中联牌 ZLJ5100TXSE4	LWLDAR9K3BL005784	
30	苏 AC60A0	中联牌 ZLJ5020TYHE4	LSCBBN3D7FG137294	
31	苏 AC61A7	中联牌 ZLJ5020TYHE4	LSCBBN3D6FG139019	
32	苏 AC61A8	中联牌 ZLJ5020TYHE4	LSCBBN3D5EG249767	
33	苏 AC90D8	福田牌 BJ1027V2MD5-X	LVAV2MBB9EC020640	
34	苏 AE4551	三力牌 CGJ5180TDYE5	LGAX3B135J8042559	
35	苏 AE850W	福田牌 BJ1027V2WV5-XA	LVAV2MVB0DC031763	
36	苏 AF3700	福龙马牌 FLM5070TCAE4	LJNOPA520CX143550	
37	苏 AF3755	福龙马牌 FLM5070TCAE4	LJNOPA529CX143644	
38	苏 AF3773	海德牌 CHD5073ZZZE4	LJNOPA52XCX143555	
39	苏 AF8728	三力牌 CGJ5071TCA	LJNOPA524CX290552	
40	苏 AF8856	福龙马牌 FLM5070TCAE4	LJNOPA525CX290575	
41	苏 AF8867	海德牌 CHD5073ZZZE4	LJNOPA52XCX290586	
42	苏 AF8880	海德牌 CHD5073ZZZE4	LJNOPA526DX102602	
43	苏 AG2326	中联牌 ZLJ5100TXSE4	LWLDAR9K6DL001456	
44	苏 AG2555	中联牌 ZLJ5100TXSE4	LWLDAR9K1DL001445	
45	苏 AG2607	福龙马牌 FLM5160TQS	LGAX2B132D1058993	
46	苏 AG2610	中联牌 ZLJ5100TXSE4	LWLDAR9K8DL001345	
47	苏 AH0836	三力牌 CGJ5258GSS02	LGAX4C441E8000144	

序号	车牌号	厂牌	车架号	投标报价（自主系数）
48	苏 AH0838	青专派 QDZ5165ZYSEJ	LGAX2B12XD2018680	
49	苏 AH0858	三力牌 CGJ5160GSS02	LGAX2B130D2018325	
50	苏 AH0859	青专派 QDZ5165ZYSEJ	LGAX2B123E1000125	
51	苏 AH0863	青专派 QDZ5165ZYSEJ	LGAX2B12XD2018677	
52	苏 AH6978	三力牌 CGJ5169ZYS	LGAX2B135E2011999	
53	苏 AH7010	三力牌 CGJ5169ZYS	LGAX2B130E2010467	
54	苏 AH7030	三力牌 CGJ5169ZYS	LGAX2B138E2011995	
55	苏 AH7079	三力牌 CGJ5169ZYS	LGAX2B139E2012010	
56	苏 AH7100	中联牌 ZLJ5160TXSE4	LGAX2B139E2006790	
57	苏 AH7111	九通牌 KR5120ZLJD4	LGAX2A122E1020425	
58	苏 AH8399	三力牌 CGJ5166CGX	LGAX2B134E2012013	
59	苏 AH8606	三力牌 CGJ5166GQX	LGAX2B132E2012012	
60	苏 AH8687	三力牌 CGJ5166GQX	LGAX2B131E2012003	
61	苏 AH8718	三力牌 CGJ5166GQX	LGAX2B133E2011967	
62	苏 AH8801	福龙马牌 FLM5101TXS	LWLDAR9K6EL002270	
63	苏 AH8806	福龙马牌 FLM5101TXS	LWLDAR9K1EL054244	
64	苏 AH8820	三力牌 CGJ5166GQX	LGAX2B132E2012009	
65	苏 AH8869	福龙马牌 FLM5101TXS	LWLDAR9K2EL054267	
66	苏 AH8908	福龙马牌 FLM5101TXS	LWLDAR9K3EL054259	
67	苏 AH9033	海德牌 CHD5257ZXX	LGAX4C442E8018197	
68	苏 AH9828	九通牌 KR5120ZLJD4	LGAX2A129E1017084	
69	苏 AH9988	九通牌 KR5120ZLJD4	LGAX2A121E1020433	
70	苏 AH9990	九通牌 KR5120ZLJD4	LGAX2A128E1020431	
71	苏 AJ1587	三力牌 CGJ5070GXEE4	LWLDNA1E5EL055053	
72	苏 AJ1626	三力牌 CGJ5070GXEE4	LWLDNA1E7EL055054	
73	苏 AJ1666	三力牌 CGJ5166GQX	LGAX2B132E2012737	
74	苏 AK7663	依维柯 NJ6525EC	LNVLICA43KV600388	
75	苏 AL0556	青专派 QDZ5121ZYSEJ	LGAX2A121F1002855	
76	苏 AN703W	中联牌 ZLJ5020TYHE4	LSCBBN3D5DG224205	
77	苏 AN733Z	中联牌 ZLJ5020TYHE4	LSCBBN3D1DG224198	
78	苏 AN9305	三力牌 CGJ5080XTYE5	LVBV4JBB5HE036038	
79	苏 AP0009	银宝牌 SYB5250ZYSE5	LGAX4C447J3004612	
80	苏 AP0011	银宝牌 SYB5070ZYSE5	LWLDAA5G9JL040346	
81	苏 AP0092	银宝牌 SYB5250ZYSE5	LGAX4C445J3004611	
82	苏 AP0120	青专牌 QDZ5250ZXXZHT5GE1	LZZ1BLNF6JW407719	
83	苏 AP1997	银宝牌 SYB5252XXE5	LZZABLMFXHC224515	
84	苏 AP5601	福龙马牌 FLM5162GQXD5	LGAX2B132J8015192	
85	苏 AP5610	福龙马牌 FLM5162GQXD5	LGAX2B137J8015205	
86	苏 AP5620	三力牌 CGJ5258GSSE5	LGAX4C447J3006604	
87	苏 AP6192	聚尘王牌 HNY5071TXCQ5	LWLDAA5G4HL048624	
88	苏 AP7209	三力牌 CGJ5258GSSE5	LGAX3B131J1010913	
89	苏 AP7266	中联牌 ZLJ5183GQXDFE5	LGAX3B135J8015412	
90	苏 AP7276	金鸽牌 YZT5251ZXXE5	LGAX4C448J1012567	
91	苏 AP7277	福龙马牌 FLM5162GQXD5	LGAX2B135J8016725	
92	苏 AP7292	金鸽牌 YZT5251ZXXE5	LGAX4C446J1012566	
93	苏 AP7298	青专牌 QDZ5250ZXXZHT5GE1	LZZ1BLNF4JW407718	
94	苏 AP9501	银宝牌 SYB5250ZYSE5	LGAX4C443H3022471	
95	苏 AP9505	银宝牌 SYB5070ZYSE5	LWLDAA5G2HL060254	

序号	车牌号	厂牌	车架号	投标报价（自主系数）
96	苏 AP9507	三力牌 CGJ5254ZYSE5	LGAX4C440H3026557	
97	苏 AP9513	银宝牌 SYB5252ZXXE5	LZZABLMF1HC224516	
98	苏 AP9520	银宝牌 SYB5070ZYSE5	LWLDAA5GXHL060261	
99	苏 AP9551	银宝牌 SYB5070ZYSE5	LWLDAA5G3HL060344	
100	苏 AP9553	中联牌 ZLJ5169ZYSDFE5	LGAX2B132H8024338	
101	苏 AP9590	银宝牌 SYB5070ZYSE5	LWLDAA5GXHL060292	
102	苏 AP9593	银宝牌 SYB5070ZYSE5	LWLDAA5G5HL060197	
103	苏 AR65D0	福田牌 BJ1027V2MD5-X	LVAV2MBBXC021697	
104	苏 AU0011	QDZ5250ZXXZHT5GE1	LZZ1BLNF3JW419018	
105	苏 AU0063	QDZ5250ZXXZHT5GE1	LZZ1BLNF1JW419017	
106	苏 AU0091	QDZ5250ZXXZHT5GE1	LZZ1BLNF8JW419015	
107	苏 AU0120	福龙马牌 FLM5160TXSD5	LGAX2B13XJ1023081	
108	苏 AU8913	QDZ5250ZXXZHT5GE1	LZZ1BLNFJW419016	
109	苏 AV8837	晨光三力 CGJ5180TDYE5	LGAX3B134K1008350	
110	苏 AX1H59	福龙马牌 FLM5022TYH	LSCBBN3D4FG111333	
111	苏 AX2H33	福龙马牌 FLM5022TYH	LSCBBN3D0FG111359	
112	苏 AX3H78	福龙马牌 FLM5022TYH	LSCBBN3D2FG111394	
113	苏 AX479S	传祺牌 GAC6510MDA6C	LMUMU1G53P1169019	
114	苏 AZ620K	依维柯 NJ5044XXYQ3A	LNYABAA35EV502728	
115	苏 A6V20S	中联 ZBH5040ZZZHF6	LJ11KBACXL8520498	
116	苏 A9V1U8	中联 ZBH5040ZZZHF6	LJ11KBAC1L8520504	
117	苏 A0B646	福龙马 FLM5120TCADG6	LGDCWA1L3LH112811	
118	苏 A37KK7	中联 ZBH5040ZZZHF6	LJ11KBAC7L8523729	
119	苏 A7M609	中联 ZBH5040ZZZHF6	LJ11KBAC3L8523730	
120	苏 A3R69A	海德 CHD5030TQXCAE6	LSCABN2E9LE788195	
121	苏 A2A236	海德 CHD5110TCAQLE6	LWLDAAJG3LL000742	
122	苏 A9B863	银宝 SYB5071ZZZQL6	LWLDABUG2LL064059	
123	苏 A1B191	银宝 SYB5071ZZZQL6	LWLDABUG0LL064058	
124	苏 A8B769	银宝 SYB5071ZZZQL6	LWLDABUG4LL064063	
125	苏 A7A711	银宝 SYB5071ZZZQL6	LWLDABUG2LL064062	
126	苏 ADS6085	宇通 YTZ5042ZZD0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MR0B3DB9N1003215	
127	苏 A09076D	宇通 YTZ5120TCAD0BEV 纯电动餐厨垃圾车	LMR0D3NB2N1003212	
128	苏 A07892D	宇通 YTZ5120TCAD0BEV 纯电动餐厨垃圾车	LMR0D3NB0N1003211	
129	苏 ADS8060	宇通 YTZ5042ZZD0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MR0B3DB5N1003213	
130	苏 ADQ2865	戴为 JDW5030ZZKMC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A921M1E7NKLWU038	
131	苏 ADQ5598	戴为 JDW5030ZZKMC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A921M1E8NKLWU047	
132	苏 A04077D	宇通 YTZ5120TCAD0BEV 纯电动餐厨垃圾车	LMR0D3NB8P1000107	
133	苏 A09732D	宇通 YTZ5120TCAD0BEV 纯电动餐厨垃圾车	LMR0D3NBXN1006343	
134	苏 A09132D	宇通 YTZ5120TCAD0BEV 纯电动餐厨垃圾车	LMR0D3NB1N1006344	
135	苏 ADX3788	银宝 SYB5041ZZZBY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A95BN273N0LC0089	
136	苏 ADW5680	银宝 SYB5041ZZZBY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A95BN279N0LC0095	
137	苏 ADT7620	宇通 YTZ5031ZZD0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MR3A3BB9P1001776	

序号	车牌号	厂牌	车架号	投标报价（自主系数）
138	苏 ADU9310	宇通 YTZ5031ZZZD0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MR3A3BB0P1001777	
139	苏 ADU0258	宇通 YTZ5031ZZZD0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MR3A3BB0P1001780	
140	苏 ADW3256	宇通 YTZ5031ZZZD0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MR3A3BB2P1001781	
141	苏 ADX7588	宇通 YTZ5031ZZZD0BEV 纯电动自装卸式垃圾车	LMR3A3BB4P1001782	
142	苏 A3C542	青专 QDZ5310ZXXZHT5GF1	LZZ1BXND7MW803782	
143	苏 A7C049	青专 QDZ5310ZXXZHT5GF1	LZZ1BXND7MW803779	
144	苏 A7C103	海沃 HWJ5181TXSDFE6 洗扫车	LGAX3C131MT024518	
145	苏 AJK305	福田 BJ1045V9AB5-54	LVBV3ABB6ME138848	
146	苏 A68VA1	金望 JYD5040TQPFT6 清障车	LVBV3JBB2MY028572	
147	苏 ADP9537	中联牌 ZBH5040ZZZSHABEV	LSLFGL2308ND300388	
148	苏 AH7870	福龙马 FLM5101TXS 洗扫车	LWLDAR9K6EL054255	
149	苏 AH7815	三力 CGJ5166GQX 清洗车	LGAX2B132E2011989	
150	苏 AAB0501	宇通牌 YTZ5046ZZZDOBEV	LMROB3EBXR1001980	
151	苏 AAB5308	宇通牌 YTZ5046ZZZDOBEV	LMROB3EBXR1001977	
152	苏 AAB5107	宇通牌 YTZ5046ZZZDOBEV	LMROB3EBXR1001979	
153	苏 AAB5699	宇通牌 YTZ5046ZZZDOBEV	LMROB3EBXR1001976	
154	苏 AAB0515	宇通牌 YTZ5046ZZZDOBEV	LMROB3EBXR1001978	
155	苏 AAB8536	宇通牌 YTZ5040ZZZDIBEV	LMR3B4JB2R1002484	
156	苏 AAB8362	宇通牌 YTZ5040ZZZDIBEV	LMR3B4JB6R1002486	
157	苏 AAB8237	宇通牌 YTZ5040ZZZDIBEV	LMR3B4JB4R1002485	
158	苏 AAB8710	宇通牌 YTZ5040ZZZDIBEV	LMR3B4JB0R1002483	
159	苏 AAB8369	宇通牌 YTZ5040ZZZDIBEV	LMR3B4JB9R1002482	
160	苏 AN4055	中联牌 ZBH5250TCXZZE6	LZZ1ELSE4RD230520	
161	苏 AV6440	中联牌 ZBH5250TCXZZE6	LZZ1ELSE7RD230513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分项报价表 2-非机动车及工程机械车辆

序号	车牌号	车架号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玄环保洁 A002	481804064		
2	玄环保洁 A003	481804066		
3	玄环保洁 A004	D481909119		
4	玄环保洁 A005	D481909115		
5	玄环保洁 A006	D481909117		
6	玄环保洁 A007	D481909133		
7	玄环保洁 A008	D481909120		
8	玄环保洁 A009	D481909123		
9	玄环保洁 A012	481804055		
10	玄环保洁 A013	481804061		
11	玄环保洁 A014	481804071		
12	玄环保洁 A015	481804068		
13	玄环保洁 A016	481804067		
14	玄环保洁 A017	481804069		
15	玄环保洁 A018	481804060		
16	玄环保洁 A019	481804070		
17	玄环保洁 A020	D481909129		
18	玄环保洁 A021	D481909135		
19	玄环保洁 A022	D481909134		
20	玄环保洁 A023	D481909130		
21	玄环保洁 A024	D481909118		
22	玄环保洁 A025	D481909114		
23	玄环保洁 A026	WX31606085		
24	玄环保洁 A027	481804260		
25	玄环保洁 A028	481804261		
26	玄环保洁 A029	481804262		
27	玄环保洁 A030	481804266		
28	玄环保洁 A031	481804265		
29	玄环保洁 A032	481804264		
30	玄环保洁 A033	481804074		
31	玄环保洁 A034	481804059		
32	玄环保洁 A035	/		
33	玄环保洁 A036	481804058		
34	玄环保洁 A037	481804057		

序号	车牌号	车架号	投标报价（元）	备注
35	玄环保洁 A038	481803067		
36	玄环保洁 A039	481804259		
37	玄环保洁 A040	481804063		
38	玄环保洁 A041	/		
39	玄环保洁 A042	D481909116		
40	玄环保洁 A043	481804072		
41	玄环保洁 A044	D481909131		
42	玄环保洁 A045	D481909127		
43	玄环保洁 A046	D481909126		
44	玄环保洁 A047	D481909122		
45	玄环保洁 A048	481804075		
46	玄环保洁 A049	D481909125		
47	玄环保洁 A050	D481909128		
48	玄环保洁 A053	/		
49	玄环保洁 A054	/		
50	玄环保洁 A055	/		
51	玄环保洁 A056	481804073		
52	玄环保洁 A057	XLY16121201		
53	玄环保洁 A058	XLY16121204		
54	玄环保洁 A059	/		
55	玄环保洁 A060	XLY16121205		
56	玄环保洁 A061	XLY16121206		
57	玄环保洁 A062	XLY16121203		
58	玄环保洁 A063	481804268		
59	玄环保洁 A064	XLY16121202		
60	玄环保洁 A065	481804267		
61	玄环保洁 A066	D481909124		
62	玄环保洁 A067	/		
63	玄环保洁 A068	481803068		
64	玄环保洁 A069	D481911024		
65	玄环保洁 A070	D481909132		
66	玄环保洁 A071	D481909121		
67	玄环保洁 A072	D481911026		
68	玄环保洁 A073	D481909137		
69	玄环保洁 A074	D481911021		
70	玄环保洁 A075	D481911025		

序号	车牌号	车架号	投标报价（元）	备注
71	玄环保洁 A076	D481910117		
72	玄环保洁 A077	D481911029		
73	玄环保洁 A078	D481911022		
74	玄环保洁 A079	D481910119		
75	玄环保洁 A080	D481910118		
76	玄环保洁 A081	D481911028		
77	玄环保洁 A082	D481911023		
78	玄环保洁 A083	D481911027		
79	玄环保洁 A084	D481911030		
80	玄环保洁 A085	D481910121		
81	玄环保洁 A086	D481910120		
82	玄环保洁 A087	D481910122		
83	玄环保洁 A089	20210518		
84	玄环保洁 A090	20210521		
85	玄环保洁 A091	20210519		
86	玄环保洁 A092	20210522		
87	玄环保洁 A093	20210520		
88	玄环保洁 A094	20210523		
89	玄环保洁 A095	20210516		
90	玄环保洁 A096	20210517		
91	玄环保洁 A097	20210484		
92	/	DG230814042		
93	/	DG230822060		
94	/	DG230822059		
95	玄环清扫 A001	/		
96	玄环清扫 A003	/		
97	玄环清扫 A007	LZSNJDZC5J8017823		
98	玄环清扫 A013	LZSNJDZC4J8017795		
99	玄环清扫 A014	LZSNJDZC7J8017810		
100	玄环清扫 A016	/		
101	玄环清扫 A019	/		
102	玄环清扫 A020	/		
103	玄环收 A002	D72208055		
104	玄环收 A003	D72208060		
105	玄环收 A006	D722011115		
106	玄环收 A008	D722011114		

序号	车牌号	车架号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07	玄环收 A009	D722010269		
108	玄环收 A013	H1000T2 D722006254		
109	玄环收 A014	D722010122		
110	玄环收 A015	H1000T2 D722010125		
111	玄环收 A016	D722010124		
112	玄环收 A017	H1000T2 D722006252		
113	玄环收 A020	D722001098		
114	玄环收 A022	D721908225		
115	玄环收 A023	H1000T2 D722006251		
116	玄环收 A025	D722011117		
117	玄环收 A029	D722005017		
118	玄环收 A031	H1000T2 D722006253		
119	玄环收 A032	D722010123		
120	玄环收 A033	H1000T2 D722012167		
121	玄环收 A034	D722010270		
122	玄环收 A037	D722010271		
123	玄环收 A038	H1000T2 D722012166		
124	玄环收 A045	20210379		
125	玄环收 A046	20210378		
126	玄环收 A054	20200606002		
127	玄环收 A055	D482010017		
128	玄环收 A056	D481909136		
129	玄环收 A057	D482010018		
130	玄环收 A058	D482010016		
131	玄环收 A059	D482010146		
132	玄环保洁 A098	20210485		
133	/	NECOAKAABL1000037 环湖 办纽恩弛		
134	玄环收 A050	D722009039		
135	玄环收 A051	D722009038		
136	玄环收 A052	202130081		
137	玄环收 A053	202130080		
138	2025001	2025001		
139	2025002	2025002		
140	2025003	2025003		
141	2025004	2025004		

序号	车牌号	车架号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42	2025005	2025005		
143	2025006	2025006		
144	2025007	2025007		
145	2025008	2025008		
146	2025009	2025009		
147	2025010	2025010		
148	2025011	2025011		
149	2025012	2025012		
150	2025013	2025013		
151	2025014	2025014		
152	2025015	2025015		
153	2025016	2025016		
154	2025017	2025017		
155	2025018	2025018		
156	2025019	2025019		
157	2025020	2025020		
工程机械				
1	玄环清扫 A026	NECOAKAABK10000003		
2	玄环清扫 A027	CHD5031TSL		
3	玄环清扫 A028	CHD5031TSL		
4	玄环清扫 A030	CHD5021TSL		
5	玄环清扫 A031	LRG82402021B0413		
6	综合除雪车	天信牌 LTX5164TCX		
7	小型除雪车	LSL00308HRBC04272		
8	小型除雪车	LSL00308ERBC04273		
合计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